

第四章 示例性的個案研究

研究者在第三章建立起網路書寫的理論架構之後，以實際的個案來驗證並修改此理論架構。個案的研究方法以參與觀察和深度訪談並行，研究者希望在受訪者實際的寫作經驗中一窺網路書寫中工具與人的互動情形，並據此回過頭去修改依據電腦／網路書寫理論建立起來的理論模式。

受訪者

對象是持續進行網路書寫的部落格寫作者。其生活型態與人口組成不拘，來源多半是研究者以滾雪球方法找來的。首先這些受訪者都是熟悉電腦書寫的電腦使用者，大專程度以上，對文字使用與電腦操作皆無困難，接觸網路都有五年以上的時間。另外，研究者對持續寫作的定義分別有寫作時間和寫作週期兩個條件。在寫作時間方面，因為中文的部落格約莫 2000 年以後才開始，直到 2003 年臺灣開始出現「部落格」這樣的稱呼(藝立協，2003)。國內的部落格網站大約在 2004 年興起，因此在 2004 年就開始進行部落格書寫，或者在部落格之前就已經有個人網路媒體書寫經驗的寫作者(比如說 BBS 個人版和個人新聞台等)，研究者稱之為長期的網路寫作者。網路書寫經驗在半年到一年之間的使用者則是一般的網路寫作者。網路書寫經驗低於半年者則為入門或短期的網路書寫者。

另外在寫作週期方面，多半的網路使用者每天都使用網路的機率很高，但是有鑒於某些網路使用者的生活型態只有在週末的時候比較能夠寫作，因此文章的更新頻率從每天更新到每週更新都算在頻繁更新之列。也就是只要每個星期都有更新的文章就算高頻使用的部落格。每月都有更新的文章則列入中頻使用的部落格，至於超過一個月以上都沒有更新的部落格就可以列入低頻使用的部落格。

研究者的取樣標準是長期且高頻使用的部落格寫作者，也就是個人網路書寫經驗超過一年，且最少每個星期都會寫作一篇文章的部落格使用者。

研究設計

研究設計分為參與觀察和深度訪談兩部份。研究者先進行受訪者的部落格寫作與電腦／網路使用觀察，並將觀察的內容以數位攝影機拍攝下來。接下來以拍攝下來的內容進行訪談。研究者在進行訪談前將訪談進行方式及要求讓受訪者了解，盡量以貼近受訪者本來使用電腦／網路的環境為原則。研究者只有先透露出希望受訪者能夠在接受參與觀察的同時進行寫作，但並不會強迫受訪者必須要寫文章，不過這個參與觀察的方式還是有其研究倫理的問題。也就是研究者是否因此影響到受訪者的部落格寫作，使得受訪者的寫作失真。

研究者使用數位攝影機主要是想要完整捕捉參與觀察的情境。觀察的當下以記錄為原則，但是拍攝下來的畫面之後可以讓研究者仔細研究。因為研究者認為，受訪者多半已經與電腦／網路書寫工具發展出熟稔的關係，受訪者自己與工

具互動的過程可能不會全然在受訪者自己的意識當中，而是要透過觀察才得見。另外，電腦及網路書寫介面與人的互動如何影響到寫作是研究者的中心問題，所謂的互動可能在書寫成品上表現出來，但是當中的反覆往來可能都需要在寫作的當下才能夠觀察到，甚至寫作者自己都沒有察覺到的人物互動模式。

研究者的訪談主要在於了解受訪者過去和電腦／網路接觸的歷史，以及受訪者對網路書寫的態度看法。研究者認為，電腦／網路等書寫工具，雖然有某些獨特的性質，但是與不同的人互動時都會發展出獨特的使用模式，這些使用模式當中或者有類似的地方是來自工具的內部邏輯，或者有相異之處來自互動中的發展磨合，而這些都是研究者想要追尋的軌跡。

受訪者中，多數文章主題為生活雜感，少數以劇評、影評為主。但是若以文章形式與內容來評估，則寫作形式皆屬輕鬆沒有壓力的個人自由發表文章。此處值得注意的地方是，研究對象的文類對研究結果會有影響嗎？正如同研究者強調的，沒有單一大寫的電腦寫作，也沒有單一大寫的網路書寫。文類的不同對書寫可能造成某些差異，在部落格書寫中，有以生活雜感為主的寫作，也有針砭時事的嚴肅型寫作，這兩種不同的文類的寫作者，的確有可能發展出不同於其他文類書寫者的書寫互動模式。但研究者也認為，即便在不同文類的書寫者上，也能找到因為網路書寫介面所造成的相似的影響，而這些相似的影響與相似的細微互動就是研究者想要捕捉的蛛絲馬跡。

受訪者背景

本次研究以理論模式為核心，接觸八位部落格使用者，分別有四位男性，四位女性。這當中分別有四位學生和四位工作中的社會人士。八位使用者的年齡都在廿五歲上下，全部都接受過大學教育，從高中或大學就開始接觸網路，所以全部的使用者都至少有四年以上的電腦／網路使用經驗，在打字或者是網路使用上都沒有技術困難，都是熟練的電腦／網路使用者。這八位使用者目前分別使用 Blogspot、樂多部落格、無名小站部落格和 MSN 分享空間（見表 4-1）。

表 4-1 受訪者背景

	性別	年齡	學歷	近況	網路書寫介面歷史	文類
A	男	69 年 次	研 究 生	正在進 行學位 論文	Blogspot 為主，另有 BBS 個人版和 MSN 分享空間	個人生活雜記與感 想
B	女	69 年	研 究	正在進 行學位	之前使用 Xuite 和天空部 落格，日前將部落格轉移	生活瑣事與感情

		次	生	論文	到 Blogspot。	
C	男	71 年 次	大 學 畢	準備考 研究所	從個人新聞台起家，現在 使用樂多部落格	影評、書評
D	女	69 年 次	研 究 生	就讀戲 劇研究 所	無名小站部落格	以劇評為主，也有 雜記
E	女，	70 年 次	大 學 畢	外商公 司工作	MSN 分享空間，也有 BBS 個人版	工作心得為主，也 有生活雜記
F	女	70 年 次	研 究 生	正在進 行學位 論文	無名小站部落格，也有 BBS 個人版	日常生活為主，也 有文學和音樂的整 理。
G	男	68 年 次	碩 士	從事部 落格網 站管理 工作	樂多部落格，另外經營管 理科技部落格	科技部落格介紹最 新科技產品，樂多 部落格則以心情居 多
H	男	68 年 次	大 學 畢	攝影助 理	MSN 分享空間	生活散文

第一節、速度的寫作

研究者建構網路書寫理論時，認為電腦書寫本身所具備的快速意識外部化特質，將因為網路書寫而進一步地加快。其中包括沒有草稿階段、寫作速度加快，文本傾向口語化，即時寫作與文章篇幅偏短等特色。但是介面的存在感也可能吸引書寫者的注意力使得寫作速度變慢。在訪談過程中，每位受訪者皆或多或少地表示他們對網路書寫的速度上的觀察，速度的定義又因人而異。根據訪談攝影的紀錄，寫作時間最短的受訪者約三分鐘就完成一篇文章(約一百字)，而最長也在三十分鐘之內寫完一篇(約千字)¹，而且這當中還包括了使用 MSN 與在網路上找資料與貼圖片的時間。寫作時間相較於一般的寫作短。受訪者未經草稿階段就直接寫作，寫作中途停頓的次數很少(頻率最高者每分鐘停頓 1.3 次但每次只有幾秒，頻率最低者每分鐘只停頓 0.3 次)，暗示寫作當中書寫者幾乎停下來思考的

¹ 觀察當中，書寫者可以同時進行其他網路活動，以符合平常書寫者的習慣為佳。但研究者在計算書寫時間及頻率的時候會把這些無關書寫的活動排除，只取書寫者專注在書寫行為上的時間，也只記錄書寫者在書寫當中的停頓。

情況很少，大部分的時間書寫者都和螢幕及鍵盤一起思考，甚至會有受訪者感覺不到自己的思考只感覺到字不斷從敲鍵行為中產生。部份受訪者把網路書寫與說話相提並論，但是也有受訪者將網路書寫視為鍛鍊文字的場所。

一、需要立即找到鍵盤的靈感

受訪者當中有幾位曾經有使用一個以上的部落格經驗，而在部落格的選擇上，系統是否穩定、不會當機是一個相當重要的考量。這個考量出自於他們對網路書寫的要求：即時的寫作。多位受訪者認為能不能在想到要寫什麼的時候馬上可以寫是很重要的介面選擇因素。此時電腦速度的特質表現在思維與文字能否立即接合。回過頭去想 Heim 的理論，電子語言使我們慣於使用電腦來思考，電腦的軟體邀請我們適應電腦的思維，而在這些受訪者身上我看到，沒有鍵盤就無法發展靈感的人物互動。

B：「我覺得它(網路)是一個即時的東西，它可能可以表達此時此刻我在想什麼……可能過兩天我就不這麼想了。」

C：「可能忽然想到一個東西就開始寫，忽然想到一個東西就開始打(打字)。」

這些受訪者在經歷過幾次當機之後就毅然決然換了一個新的部落格，有時候突然想到要寫的東西卻發現網路介面當機。這時候他們並不會預先寫在電腦裡面存檔，而是等到有網路的時候再寫。不過這樣的結果常常是等到有機會的時候他們也已經忘了或懶得寫本來要寫的東西。從這個角度看，網路書寫非但不是一個有計畫性按部就班的寫作，反而是一時靈感觸發的經驗。這靈感若無法即時抒發在網路介面上，書寫者就會認為沒有必要再寫了。

D：「如果要寫當時不寫，後來也不會想寫。」

從這裡也可以證實網路書寫對書寫者來說並沒有草稿的階段，他們想到一件事情要寫就開始寫了，在寫之前並不知道自己會寫出什麼樣的文本。

A：「我和電腦一起寫，寫出來才知道會變成什麼樣子。」

F：「有些用詞是那個時刻下才想出來，再寫一次就不見了。」

在書寫之前，多數受訪者都只有一個粗淺的印象，知道自己要寫什麼事情，還沒想過要用什麼文字來寫。所以會出現如 A 的想法，或者像受訪者 D 所說「某些點已經知道要寫什麼，只需要用詞堆疊。」此處同樣驗證了沒有草稿階段的網路書寫，書寫者寫下自己瞬間的靈感，而非長久斟酌的規劃。不過 F 的說法不見

得僅適用於網路書寫，而是反映出書寫乃是書寫者與書寫工具的互動之下的產物，還包含了當時當刻的情境。每次書寫都留下一個無法重複的軌跡，不僅是理性的文字產出，更是在某個程度上連書寫者本身都無法控制的意識外部化過程。

另外，受訪者 A、C、G 都表示自己會累積靈感到一段時間之後才寫，但是所謂的累積與沉澱並不代表文字的琢磨，對他們來說這是對於主題想法的累積，可能生活中有許多事情讓他們有類似的感受，他們需要一點時間來整理自己的想法。這種情況下寫的文章則多半屬於比較嚴肅認真的主題，篇幅較長，文字也較為講究。不過，文字的講究依然是寫作的當下才開始斟酌，並不是在寫作之前預先想好文字的選擇。因此，我們可以說從開始寫作的那一刻起，書寫者的想法透過介面才跟文字相關聯。跟過去書寫理論中胸有成竹的寫作概念大相逕庭。也就是說，過去從外物到內部語言再透過介面到外部語言，且介面這個階段內部語言與外部語言並無分野，只有有形跟無形的差別。網路書寫如今打破了階段論式的書寫，並且和人互動經營出即時的寫作模式。當書寫者有任何想法都可以直接面對網路書寫介面寫作，在寫作之前他們沒有心中預想好的內部語言，而是交由與介面互動的過程中來決定，筆隨心轉而成就了文本。

二、意識外部化的過程

究竟網路書寫的所謂瞬間靈感式的寫作在紙筆書寫或電腦書寫中是否常見呢？根據受訪者的回答，他們都表示紙筆書寫相對來說比較慢，因此在寫的時候比較有時間想自己要寫什麼。有人認為這樣的差別會讓自己在手寫的時候比較認真，因為修改不易而且寫字速度慢。而且大部分的受訪者都認為自己用紙筆寫作無法那麼常寫，「手會酸」是最常見的說法。部分受訪者已經拋棄了紙筆寫作，僅在課堂上做筆記或開會的時候討論使用，依然還寫日記或手札的受訪者也承認紙筆寫作只能算是聊備一格，一年也許寫不到一次。

（一）書寫的速度快

電腦及網路書寫不止是媒介的速度快，書寫者和媒介更深刻的互動在於網路的速度不只是因應書寫者的需求，更帶動了書寫者的書寫經驗。受訪者 D 表示用網路寫的時候「比較趕，不知道在趕什麼」，除了標點會隨性使用，錯字比較多，網路上寫字就好像跟別人說話一樣，一直講下去。

F：「打字的过程會整理想法，一旦開始寫東西之後就會自然地接下去。」

H：「打字的時候，通常手指頭的速度比腦袋的速度還快，……通常想到什麼你就馬上打出來。」

這符合研究者所認為電腦／網路書寫加快意識外部化的速度的理論。打字的

速度比手寫的快，快速到讓書寫者本身都感覺到自己似乎被打字牽著走。不只是意識快速地流瀉，而是文字被電腦書寫「拉」出來。H 認為手指的速度比腦袋的速度快，而 D 認為在網路上書寫就有被催促的感覺。這都是工具的本質與人類互動的現象。書寫者紛紛感覺到自己的書寫行為正在變化，書寫彷彿不只是自主的行動而是受到工具的牽引，是工具引發了人的快速寫作，快速到彷彿連自己的意識都跟不上。

受訪者 E 表示如果用紙筆寫的話會比較沒有動力，因為很多字都已經忘記怎麼寫了。她認為本來日記應該用筆寫，但是真的要用筆寫就會太懶惰而不想寫。她點出了電腦／網路書寫的很大誘因：快速便利。

E：「（紙筆寫）誘因很少，忘了字怎麼寫。一整個被電腦化，可以想像孩子們的中文有多差。」

研究生 F 大學的時候有寫日記的習慣，但是現在覺得用手寫很酸，寫字變慢而且字數也會變少。目前有工作的 H 也說，他因為工作的緣故，每天能寫作的時間可能只有一兩個小時，打字的速度比手寫快，當然要選擇速度快的媒體。

這些受訪者都認同電腦／網路書寫工具是快捷便利的媒體，而且在書寫的歷程中，他們一方面學習使用電腦的打字方法，另一方面紙筆書寫的能力則逐漸退化。顯然這並不只是選擇 A 工具或 B 工具的問題，而是書寫者的書寫行動一旦習於敲打鍵盤的模式時，手動產生筆畫的書寫方式就越來越困難。比如說寫作的速度慢，字也會忘記怎麼寫，手寫所需的時間長，最後導致想到要手寫反成會消滅書寫者想要書寫的慾望。對書寫者來說，網路書寫應當是輕鬆無負擔的寫作，不論在速度上或文字上都跟說話一樣容易，所以一旦字的出現和想法有時間延宕時，書寫者就會馬上感覺到不耐。在中文書寫中，最明顯的習慣來自輸入法。

（二）文字遷就輸入法

輸入法是電腦書寫領域中，區別中英文書寫的分水嶺。因為英文是純拼音文字，只要鍵盤上配置有全部的字母，輸入方式就沒有多元化發展的需要。但是中文字形音義兼顧的特性，找不到貼合的輸入法，所有的輸入法都是有偏向的找字系統。研究者也在個案觀察中發現到不同的輸入法對書寫者有不同偏向的引導，漸漸改變了書寫者使用文字的方式，甚至改變了書寫者意欲選用的文字。

本次受訪者中，有一位使用倉頡輸入法，另外一位使用微軟新注音輸入法，兩位使用無蝦米輸入法，四位使用自然輸入法。倉頡乃是把文字依照字型拆解，所以如果不知道字型就無法輸入，受訪者表示打字打久了漸漸比較難的字都打不出來，因為字型已經忘了，某些字還要回去查倉頡的操作手冊。無蝦米同樣也是拆解字型，但是用英文字母來拼中文字，受訪者表示有時候一個字怎麼拼都拼不出來，就會用比較簡單的字來代替，有時候還會切換輸入法用注音打。在錄影過程中，受訪者 C 屢次有拼字拼不出來的情況，不知道是否因為拍攝使得書寫者緊

張所以寫作有幾次中斷。無蝦米另外有簡碼功能，常用字可以只用兩碼(敲鍵盤兩次)就打出來，所以打字速度可以有顯著的提升。因此使用無蝦米的受訪者 D 在打字的時候甚至會覺得字出來的速度超過她眼睛檢查的速度，所以常常不小心打錯字自己沒有看出來。至於自然輸入法和微軟新注音都是以注音符號拼寫而且會自動選字的輸入法，選擇這兩種輸入法的受訪者在打字上沒有特別快，但是不太會有輸入上的困難或需要學習的地方²。唯一不同的情形就是，倉頡和無蝦米都是需要學習的輸入法，所以書寫者多半能夠默記鍵盤上的符號位置，但從音的輸入法乃是遵照以前學習的注音符號，所以不熟練打字的書寫者就可能用眼睛尋找鍵盤上對應的注音符號位置。比如說受訪者 H 在寫作時眼睛在鍵盤與螢幕之間不斷來回，他需要先找出自己需要的鍵盤位置，然後確認螢幕上出現正確的字，這使得他的打字速度明顯降低。他花費二十二分鐘的時間寫作，中間只停頓七次寫出約千字的文章。不過從音輸入法有時候會出現諧音的錯字，但在部落格書寫的情況時受訪者會更正選字錯誤。

這裡輸入法其實更大地代表了中文電腦寫作的現象，每個書寫者採用各自熟悉的輸入法，並且去適應輸入法的資源與限制。這也代表了書寫者的文字知識與電腦書寫工具的接合上總有格格不入的地方。從形的輸入法（倉頡與無蝦米），書寫者用三不五時出現錯誤嘗試的打字，換取較高的打字速度。從音的輸入法則在簡易的同時出現許多諧音的錯誤。當輸入法與書寫者更進一步相結合時，我們可以預料人所打出來的文字，將有可能變成人「能夠」打出來的文字，當人不常使用某些文字的時，那些文字也將離人遠去。因為輸入法總是提供有偏向的找字方法，人對文字的記憶也將因此產生偏向。比如說人越常利用注音找字，那麼他對文字的形狀就可能越來越模糊。

C：「……腦海中還是有那個字形，我會先有那個字，然後那個字的樣子。我打不出那個字是想不出那個字的樣子。」

工具的使用對書寫者來說的確有回過頭去影響書寫者自身的現象。從字型的輸入法讓書寫者只能使用自己知道字型的字，不常用的字忘記了字型也無法進入書寫當中。即便這些字在寫字的當下出現在書寫者的腦海中卻無法透過介面變成文字。電腦書寫到熟練的程度事實上需要的技術門檻並不低，而且這些熟練的電腦使用者都還是面臨到輸入法無法自由表達文字的摩擦，書寫就是在書寫者所想到的意識，與工具所提供的資源間互動的產物。文字的出現有時候只是妥協的結果，並不完全代表受訪者的意志。書寫其實是人與工具的互動所產生的結果，當人將自己的意識外部化時，書寫介面扮演的角色不只是承接或呈現意識為文字，而是在書寫中或多或少地決定了意識外部化的樣貌。因此透過不同輸入法的電腦

² 但是從音輸入法也有寫不出字的情況，當書寫者不確定該文字的發音或發音錯誤時就會找不到字。但是這種情況比較少見，特別是在口語化的電腦書寫當中書寫者欲寫出自己不會念的字的情況並不多。

書寫也會有略為不同的傾向。接下來研究者將討論網路書寫中修改與書寫思考融合的現象，但是修改的方式與書寫者輸入法的選擇和書寫介面的格式都有關係。

(三) 回顧與修改融合在寫作中

研究者認為書寫中的回顧與修改並不一定發生在文本完成後，而是與思考的反覆往來同時發生，因此也會出現在書寫的當下。回顧與修改應該包含在書寫當中，而不是如書寫理論中區分出文本書寫，以及初稿完成後的修訂兩步驟。電腦／網路書寫帶來的快速意識外部化，使得完稿後的修改大幅減少，修改多發生在書寫的當下。因為修改其實與書寫、思考並行，書寫者對著介面寫作思考，而思考中曲折之處就表現在修改上。觀察書寫者的修改行為，其實是思考與書寫同時發生的重要證據。如果書寫者預先想好自己的文字，那麼寫作時的修改除了錯字之外就沒有必要，完稿後的修正則代表想法本身都改變了。但是書寫當中的打字刪除除了代表修辭上的選擇之外，也代表了電腦書寫易於修改的特性邀請書寫者把隻字片語都拋諸螢幕，然後拿螢幕上的文字做思考的修整與搬移。

受訪者有些根本沒有察覺自己的修改，因為它瞬間發生就結束，在書寫過程中就像偶爾浮出水面的氣泡。某些受訪者把修改當作思考的過程，他把寫出來的文字經過視覺的回饋之後再做修改。但是絕大多數的受訪者，把文章放上網路之後除了偶爾看到的錯字之外就不再修改了。

B：「當我在打這句話出來，又把它刪除又打的時候，我會覺得我剛剛那句話是被延異掉的東西。可能我覺得用字不妥，可能我覺得剛剛那句話無法表達我的意思。但這並不表示下句話就能表達我的意思，我只是選擇了這句話來表達我的意思。」

以 B 的情況，她使用自然輸入法，在字出現於編輯頁面前，會先出現在輸入法的工作列上，等到整句話打完 B 按下 Enter 句子才會出現在編輯頁。研究者觀察到 B 的寫作情況以整個句子作單位，在句子出現在螢幕上之前，她還有一次檢視的機會。她在句子與句子中間停頓，回頭檢查整個句子，然後輸出。這樣的行為讓她自己都感覺到自己的話語正在因為打字的過程而改變。

大致上受訪者的修改行為都出現在書寫當中，有的人在打字跟刪除中間來回好幾次，只為了找出某個恰當的字。受訪者 C 就在同一句話上，打字刪除好幾次，他把嘗試用的字打出來覺得不對又刪除，然後再嘗試別的字，就這樣反覆到決定合用的字眼。受訪者 D 也表示自己只有在打出字來之後才會發現不對勁，不會在心裡斟酌。受訪者 F 在打一篇文章的中途會數度停下來回頭去閱讀自己之前寫過的文字再進行插入、刪除贅字或分隔段落等修改動作。

這種經驗和紙筆書寫在內心斟酌的情況相差許多，但電腦書寫者習慣看著螢幕上出現的字來感覺這個詞彙的對錯，又或者說，因為書寫者同時進行思考與寫作的工作，他只有在思考到那個字並且使該字出現之後才能思考該字詞的使用是

否需要修正。受訪者 A 在書寫中出現「所以」二字，然後持續書寫到下一行，在視覺上距離上一次出現「所以」的附近，他行文又打了一次「所以」，然後突然發現上一行也有一個「所以」，因此決定把第二個所以改成別的字。我們幾乎可以在觀察書寫當下看到書寫者的思考脈絡，他怎麼用到所以，而他下一次心裡想到所以的時候，又怎麼因為螢幕上前後行的視覺相近使得他修改用字。

上述的修改動作，都發生在文章上傳到網路平台之前，受訪者皆表示，一旦文章發表之後他們幾乎不會再做修改（除非是單純的錯字，但他們也鮮少回去看之前的文章）。

這些個案都相當程度符合研究者對網路書寫模式的推估，也就是修改會融合在書寫的過程中，而且不管是事中或事後的修改都減少。雖然電腦具有高速回應性／易修改性，讓使用者可以輕易更動文本，但是書寫者受到該特質的影響反而只是以快速的打字進行近似口語的寫作，在書寫中進行快速的修改，上傳之後便不多加理會。

研究者認為這是網路時代的新型態書寫，這種書寫講究即時的靈光乍現，即時的寫作，寫作當中以快速的打字進行，書寫者若不太講究文字則文筆如口語，若講究文字則文字簡潔少贅字。這類型書寫的共同特徵就是當書寫者有靈感的時候就會立刻尋找在網路上書寫的機會，在書寫之前不會預計自己書寫實際文字修辭，把思考、書寫與修改都留到接觸介面之後進行。而一旦文本完成後也就如脫韁野馬放諸網路不加留念。

第二節 中介後個人化的寫作

研究者認為網路書寫因其中介性，使得作者能夠暢所欲言，無論是題材或形式皆傾向私密化；另外，介面的距離感加上網路介面的多元化之故，書寫者有更多選擇。可以在適當的距離之外用文字和它的讀者中介，並且可以在多個介面的情況下表現自己或隔離自己。這些特徵表現在網路書寫上，研究者預期網路書寫者將多加書寫與自身生活相關的題材，並且大量表達自己的意見。此外，研究者也認為網路書寫介面的多樣化和書寫者交互作用的結果讓單一的書寫者擁有多個書寫介面，每個書寫介面可以容納書寫者不同的文類並中介不同的讀者。多個不同的網路書寫介面是常態，書寫者在這當中不需要尋求單一的認同，沒有單一大寫的作者，而是隨心所欲的書寫者。

一、容許公開平衡的個人媒體

根據研究者的觀察與訪談，多數受訪者都是從不同的網路書寫介面發展到部落格的情況，大部分都同時擁有多個書寫介面，符合研究者的理論模式。受訪者

A 就表示他光是申請註冊過的部落格就有七個³，部落格之前的個人新聞台和 BBS 個人版他也都有嘗試過，目前除了個人新聞台之外，BBS 個人版和數個部落格都仍持續營運中。受訪者 H 則一開始就使用 MSN 分享空間當作個人書寫介面，他也沒有想過要嘗試別的部落格。

書寫的文類則不管生活瑣事、心得感想或書評影評都有，最大的特色就是書寫者都以自己的觀點出發，寫出自己的看法，就算是寫電影和小說也不會用客觀的評論方式書寫，而是寫出自己和書籍電影的關連。當 G 經營部落格網站時，他特別強調他希望部落客不要像一般的影評劇評一樣講些艱澀的技巧和手法，而是要講出自己的看法，最重要的是要有趣。部落格作為個人的出版媒體的意義即在於此，書寫乃是為了自己的抒發，就算基於商業的考量，部落格還是以個人化的主觀評價為方向。

B：「我寫東西的時候很容易落入反省的內容，我就是很容易反省。可能是覺得這樣寫了自己就真的會反省，就一邊寫一邊反省。」

B 因為戀愛的契機開始寫部落格，她的部落格也多半與愛情相關。從 B 的看法可以知道她的網路書寫行為具有相當私密的成分，在這個例子當中是反省。反省一直是私密的行為，就和寫日記一樣，但是多數的受訪者都稱呼自己的網路書寫為日記，或網路上寫的手札。這些文類過去皆屬於書寫者本人同時是作者也是讀者的寫作。現在受訪者卻能夠大刺刺地放在網路上面。根據他們的說法，某些人認為部落格反而比較私密，因為網海茫茫只要她不跟別人講，被認識的人逛到的機會就很少。「也有陌生人，但不會固定來看」F 這麼說，彷彿被陌生人偶一為之的造訪並不算干擾了她的隱私。A 也不擔心他的部落格會不會正好被別人逛到，他的帳號並不是他平常在網路上用的代號，所以應該也沒那麼容易就被搜尋到，但是如果真逛到了，他也不在意。

其餘以日常生活為主題的書寫，儘管有時候是無足輕重的小事，但對書寫者來說只要想要寫下來，任何事情都可以拿來寫。B 檢討了自己的論文進度，D 寫了她去跳有氧舞蹈的經驗，E 則寫她跟她母親的相似之處。經過媒介中介的寫作，把私密的題材放在公開的空間，這讓書寫者與文本及介面產生更多樣的互動模式。書寫者可能對文本有疏離感，看著螢幕上的文字卻感覺不是出自自己的手筆；也有可能因為網路公開而將屬於自己的隱私以抽象的詞彙來包裝，甚至以略帶表演的心情將文本中自己的心情包裝成想要別人看到的樣子。這種距離感在書寫者選擇多個不同的平台來抒發自己的不同心情時表露無遺。

二、多個介面多重書寫

³ A 列舉他申請過的部落格(但不一定有實際使用)：xange、鄉村、無名小站、xuite、pixnet、blogger、MSN。他申請的數量之多，甚至在同一個部落格就有兩、三個帳號。這些帳號在他接觸部落格之後陸續形成。

網路上的書寫介面，比起電腦或紙筆來說都有更多選擇。而且網路書寫帶有發表機制，寫好的文章同時也已經經過排版處理，和紙筆的手寫筆跡或電腦的文書處理畫面有所不同。網路書寫者的整個版面設計都包含在書寫者的書寫經驗當中，書寫者在使用中會逐漸發現適合自己的介面，或者說適合不同文類的介面，適合不同讀者的介面。此時書寫者有可能採取遷移或狡兔多窟的舉動。在研究者的觀察與訪談中，大部分的受訪者都有遷移和多個介面的情況。書寫者和書寫介面彼此適應的過程正代表了書寫其實並非是人單方面選擇工具的生產，也是人去學習工具，並且被工具影響，和工具一起書寫的行動。不同的書寫介面，同時是書寫者的選擇，書寫者也同時與介面發展出不同的互動模式，而這些模式有時候並不在書寫者的掌握之中。我們很難想像書寫理論中討論不同的筆和紙會寫出不同的文章，但是網路書寫介面對書寫者來說就是不同的紙筆。而其實日常生活中習慣使用某枝筆寫日記，某枝筆記事，某種行間的筆記本來抄筆記都是人和物的細微互動，只是網路書寫介面讓我們把這件事看的更清楚。書寫不只是人的選擇，也是人和工具彼此磨和的結果。

比如說，A 用過網路相簿 Pixnet 的部落格，部落格是 Pixnet 自動新增給使用者的功能，他就在開始的時候發表一篇文章啓用，然後下一篇是四個月之後。「只是要維持這個部落格活著，」他這麼說。讓書寫平台每隔一段時間，雖然可能是很長的時間（幾個月），還會有更新的文章出現，就是讓它活著的方法。書寫平台活著的意思就是帳號不會被砍掉。

A 之前的部落格是鄉村部落格，但是因為鄉村部落格人數很多，半夜經常連不上，所以在 2005 年五月提早換到現在的 blogspot。A 現在使用 Google 的 blogspot，是因為他覺得這裡介面簡單，沒有繁複的其他的功能，可以單純的寫作。其實這兩個部落格都屬於功能基本、版面清爽的風格，跟台灣其他部落格介面比起來確實簡單許多，以最有名的無名小站部落格為例，就是結合部落格、網路相簿、留言板等功能的網路平台，但是 Blogspot 只有發表文章的空間，最多可以在文章內附加圖片。另外一個好處是，Blogspot 在台灣並不是當紅的部落格網站，其中多半是以英語寫作的部落格，也沒有那麼容易被認識他的人看到。Blogspot 只是他現在比較多讀者的部落格，他也透露他最近跟女朋友合開了一個部落格，但是沒有跟別人說；此外，他也有一個自己的神秘部落格，未對外公開，但也沒有特意封鎖。

同時擁有部落格和 BBS 個人版之後，A 出現了寫作上面的改變。對他來說，他會在部落格上面寫認真的東西，如題材比較嚴肅、篇幅比較長，而在 BBS 上面多半以發牢騷為主。A 以往也會在 BBS 上面寫認真的東西，只是因為他在 BBS 上經常灌水，所以如果他要寫認真的東西就要收精華區⁴。A 現在覺得收錄精華區的動作很麻煩，所以現在如果要寫認真的東西就會直接在部落格上寫，亦即他

⁴ 精華區是每個 BBS 版都可以編輯的資料庫，權限在版主手上，可以收錄文章。因為 BBS 的版面文章有數量的限制，沒有收錄的文章就會隨著時間被刪除。收錄精華區必須先在精華區建立目錄，把文章標記起來、複製、貼上到目錄底下，跟部落格自動產生檔案集(Archive)比起來自然是麻煩許多。

是直接用媒介來分類：BBS 上的文章比較像是生活的自言自語，部落格就是認真的文章。而且他在 BBS 上寫作時會自己換行，所以文章呈現每句每句都分行的樣子，但是在部落格上面則是整段文章使用標點符號，只會自己分段落，比較接近傳統的文章形式。類似的情況也發生在 F 身上，她說她寫 BBS 的時候不會修改檢查，但是自從寫部落格之後會在寫的過程中回頭檢查刪除贅字。對 F 來說，BBS 的文章傾向聊天，而部落格就是需要用心寫的文章。

使用 BBS 時，A 一整天會一直上上下下，有一句沒一句地自己回覆自己的文章，「無聊時機械式的發洩」他這麼形容。但是在他的部落格文章中，會出現他提到想要寫的事情，然後說自己等想好了有空了再來寫等等的句子，也就是他會比較注重部落格上面的文章內容，不是隨便就可以寫個兩句。

寫部落格的時候，有很多種情況。如果要記錄當天發生的特別的事情就會當天寫。如果是對某個主題發表感想，則不一定會立即寫，可能會等累積多一點想法或者比較有空的時候來寫。A 說有的時候是睡不著突然有個靈感就爬起來寫，也有的時候會像雜記一樣一直寫一直寫，但如果想要讓文字比較精鍊，他也會做修改。不過他不會特別去思考文字修辭，仍然是想到什麼就寫什麼。

因為文章內容的差異，A 的部落格和 BBS 的讀者群也會產生差異。他只邀請比較親近的朋友去看部落格，因為自己在網路上註冊的部落格比較好也比較隱私，如果不區隔，不熟的人都會看到他寫的內心話(跟自動送上門來的 MSN 分享空間做比較)。

就如同研究者簡單描述的部落格背景，台灣的部落格寫作者有一些從 BBS 個人版開始，也有從個人新聞台開始，即便從部落格開始書寫的使用者也多半有使用其他網路書寫介面的經驗。我們在紙筆的年代，換用不同的筆記本和不同顏色粗細的筆；電腦書寫介面則在一個軟體中提供了各種不同字形不同版面等功能；網路書寫介面除了有基礎文字更動之外，還加上網路的傳播性，使得文字的編排變成為了出版發表的版面設計，以及聯絡不同讀者的管道。

對於在 BBS 擁有個人版的書寫者來說，新的部落格反倒有私密感。因為認識他的人都在看 BBS，部落格就像是他的另外一個家。同時擁有兩個以上書寫空間的書寫者都表示，部落格取代了本來書寫空間中比較認真嚴肅的文章，而且他們也會針對自己的部落格私下寫信邀請自己比較熟的朋友來看。至於使用 MSN 分享空間的書寫者則多半體認到自己的部落格屬於某種很有機會被認識的人看到的情況，因此他們也傾向把部落格當作與 MSN 聯絡人分享心情的處所。

E：「BBS 是隱版，講生活瑣事跟朋友聯絡，部落格就是現在生活的人跟同事。」

我們可以同時把網路書寫介面當作書寫工具和傳播工具。前者提醒我們書寫工具在書寫行為中扮演的角色，可能部分地決定書寫的形式與內容，甚至書寫者面對該工具時的思維走向。後者則提醒我們在書寫理論中納入讀者與社會情境考

量的重要性。

第三節 作者面對具體而實際的讀者

理論架構中，研究者認為網路媒介的傳播性，表現在部落格上帶來社會性的公書寫。這讓書寫者有意識地覺察讀者的存在，並且因為讀者的存在而更動自己文本的內容，或者以更直接的方法獲得讀者的回應。另外，書寫者若本來有紙筆書寫經驗，通常其作品屬於沒有讀者的私密寫作。書寫者也常表示自己選擇在網路上書寫並不在意是否有人閱讀。然而，在訪談過程中，所有的書寫者都將讀者的回應視為正面的回饋，並且透露出與讀者交流被閱讀的期待。這可以看出互動式書寫介面與書寫者互動之後，使得書寫者從本來沒有人閱讀的書寫走向與人交流的書寫，就算書寫的內容仍屬於自己的日常生活瑣事，書寫者逐漸把書寫當作與人溝通表露自己的平台。

一、介面引發被閱讀的期望

受訪者中，有五位在網路寫作前就有紙筆寫作的經驗，有的寫日記，有的寫散文或生活感想。但是這些紙筆寫作的文本都不曾公開，也就是說，他們的紙筆寫作經驗都是沒有讀者的寫作。所以當他們最初開始在網路上書寫時，他們也認為自己並不需要讀者，有些人不會特意宣傳自己的部落格，有些人甚至特意對熟識的人隱藏自己的部落格。

F：「只想寫給自己看……一開始不覺得有誰會來看。」

H：「當初寫的時候沒有想過(讀者)，但是 MSN 上就是聯絡人，他們應該都會知道。」

但是在寫作累積一段時間之後，這些人慢慢向外公開自己的部落格，表示書寫後讀者的回應對他們來說是相當正面的回饋，而且就會希望有人去看他們的部落格。從這裡可以看到互動式的介面幫助建立起作者讀者關係，讓書寫者從不需要讀者的書寫，轉變成期望有讀者的書寫。同樣的，在部落格上書寫只需要登入就進入書寫畫面，不需要進入子目錄。所以某些書寫者(受訪者 A、F)後來把主要的文章重心移轉到部落格上面，讓想要被閱讀的文章放在容易閱讀造訪的媒體。

C：「網路這東西人家不認識你，所以不知道你是誰。但是又很矛盾，很期望被人瞭解。」

E：「希望有人留言，有對化的感覺。」

H：「因為我覺得寫作的方式就是要透過讀者才會有意義，不區隔是因為還是要有人來看。」

F：「寫的當下覺得不好意思，但累積到一個程度就覺得還好…可以跟也有寫的朋友交換。」

H 從紙筆寫作開始，最初把散文寫在筆記本上面，後來開始用電腦寫作。最初他會區分有關特定的人的文章只寫在自己的電腦裡，能夠與大家分享的文章才寫在網路上，但是後來全部的文章都公佈在網路上，因為他現在認為書寫還是要透過讀者來產生意義。F 剛開始使用部落格的時候把部落格定義為「有話想講又不想給人知道」的媒體，卻在書寫一段時間之後主動邀請朋友去看。B 開始寫作部落格時有一個特定的書寫對象，內容也是針對對方而寫，後來換到現在的部落格雖然過去的動機消失了，反而認為有別人在看所以可以一直寫下去。

B：「可以讓很多人看到，可以分享一些東西阿。而且從別人的回應裡，你也可以看到一些你以前不知道的東西。」

研究者認為，當書寫者使用部落格的時候，「回應」的機制不管有沒有回應都會存在。也就是說，當書寫者寫了越多篇文章，每篇文章都會附帶回饋的機制，如果沒有人回應則顯示「0 comments」，如果有回應則顯示出回應的數量，某些部落格還會把讀者回應當作一個欄位置放在首頁。這些機制暗地裡都在鼓勵著作者去關心讀者的存在與否，讀者看完文章之後的感想。

整合型的部落格(整合個人相簿、留言版、部落格等)則有更多的回饋設計，除了文章的回應之外，還有作者的留言版，相簿的留言版，點閱人數等只有讀者才可以填滿的介面設計。研究者認為，這些介面設計在作者每次使用部落格的時候都培養作者期待的心理。登入部落格時發現有他人的回應，瞭解到自己的文字有他人閱讀，跟他人的心思交流，個人的書寫媒介因此也是個人的溝通媒介。網路上書寫的作者就像拿著話筒的一端自言自語，時間久了也會希望另一端出個聲。

當書寫者最初使用紙筆寫作時，如果自己沒有拿給別人看，這些作品就沒有讀者。後來在網路書寫的情況下，初嘗有讀者的滋味。特別是部落格只要有網址就可以閱讀邀請別人很容易，而且可以把別人的部落格鏈結放在自己的部落格頁面上。A 覺得部落格不需要登入跟層層進入，在網路上有直接的鏈結比較方便。如果想要邀請誰去他的部落格，只要給讀者網址就可以，但是在 BBS 站上就還需要註冊跟道路指引⁵。意識到讀者的存在讓書寫者逐漸把讀者當做寫作的動力

⁵ BBS 的架構屬於窄而深，部落格的架構屬於寬而淺。對新的使用者來說，要找到一個 BBS 站裡面的版，比找到一個部落格困難許多。

與回饋，書寫時就期望被閱讀，書寫行為中也包括了瀏覽查看別人的回應，書寫在某個程度上超出了書寫者獨立完成的行為，而是書寫者與讀者的對話。部落格工具飽含的交流設計，讓書寫者對書寫的態度也多了一分互動的想像。但是光是書寫者對媒體以及讀者的想像，並不足以顯示出網路書寫媒介的角色。讀者之具體與實際，常常讓作者不由得預先改變了自己的文本，或者讓讀者們在發表平台上構連出新的文本。

二、作者明確意識到讀者存在

在訪談的過程中，每個書寫者都或多或少表示自己的寫作內容或使用頻率與讀者有關。大部分的書寫者最常因為部落格讀者所做的更動就是避免寫下確切的人名或事情發生的詳細經過。受訪者都表示他們會考慮讀者的存在而刻意不寫詳細的人名與事件，但是知情的人看就知道內情。有些人是不想讓無關的人知道隱私的事情所以不講，有些人則是刻意迴避某些讀者。所以在現實生活中發生的事件，書寫者在部落格上的表達反而會趨於抽象。不管潛在的讀者是陌生人或認識的人，書寫者總是知道會有人有可能看見，而且讀者存在確實地對作者的書寫造成影響。這些讀者不只是過去寫作教學指稱的目標讀者（target audience），而是與作者產生複雜糾葛關係的對象。書寫者特地寫給誰看，又特地寫出來不讓誰明白，在寫什麼不寫什麼中間抉擇，因為他意識到介面的另一端有人閱讀。

比如說受訪者 D 想過要發表她和家人吵架的故事，又覺得這件事情過於隱私，所以她雖然在網路上發表卻使用上鎖的功能，只有她自己可以看見。

B：「我不會提到確切的人名或確切的地點……想知道的人自己可以來問我，但我不要把它寫進來，這是我選擇不寫的部份。」

C：「還好，太私人的也不會寫，會避免人名。」

E：「就是想給別人看才會放在板上……可以跟所有人分享的東西才會 PO(post, 發表之意)上去。寫出來的東西是可以讓別人看到的我的想法。……PO 的時候就會知道這是給人看，假設同事都看的到，選擇寫比較積極的文章。」

讀者是具體和實際的存在，很多時候是因為這些人同時是第三人稱的讀者，也是書寫內容相關的人物，更有可能就是書寫者對話的對象。E 使用 MSN Space，該部落格能夠讓所有 MSN 連絡人知道自己的部落格有更新和發表。她曾經發表關於公司的文章被同事提醒不應該抱怨上司的事情，因此將該篇文章有關主管的部分刪除。由於部落格書寫者的書寫內容多半從日常生活中取材，他們的文章也容易牽涉到生活中的人事物；另一方面，部落格的讀者也常是書寫者本來就認識的人，比如說 MSN 分享空間就會主動通知連絡人，所以使用 MSN 分享

空間的書寫者，特別對自己的讀者群有概念。不過其他的部落格書寫者也會因為自己邀請朋友來看的緣故，讓自己的部落格讀者多半是認識的人。所以這些書寫者的書寫題材、讀者甚至可能是同一個人或同個圈子裡的人，比如說公司同事或同學，書寫者在寫作時也會顧慮到誰在看這篇文章，所以文字有時候像是篩子一樣，懂的人就會懂，不懂的人則是一頭霧水。受訪者 B 的部落格上就經常有好朋友的回應，從回應就知道回應人與作者熟識，而且知情，回應人與作者之間的對話更增加了文本的線索，像是懸疑小說的作者現身說法給提示。如果作者知道哪些人會來看自己的部落格，也會在文本裡對讀者說話。受訪者 E 就曾經以她的朋友的暱稱當作文章標題，跟她的朋友對話。

反過來說，讀者也有可能是書寫者拒絕該介面的原因。A 就認為因為就算是不熟的人也可以透過 MSN 清單連到他的 MSN 分享空間，讓他不喜歡。這邊透露出交換 MSN 有點類似社交禮儀的行為，所以就算彼此有帳號也可能只是沒什麼交情的認識的人而已，從社交的 MSN 發展出來的分享空間也因而變成社交的部落格。雖然不喜歡，A 還是有使用 MSN 分享空間。對他來說 MSN 分享空間和 BBS 的差別不大，他說自己只會講一些無關痛癢誰都可以知道的事情，或拿來放照片。他用「公關網頁」來形容 MSN 分享空間，也就是只要 MSN 清單上有的人都可以知道的事情，他才會放在 MSN 分享空間。

具體的讀者也可以在讀者和作者交流的新文本上看見。部落格上讀者們彼此或者和作者的交會的文本，甚至比原本的文本含有更豐富的意義。受訪者 F 的部落格上經常有人回應，回應者還會彼此回應，有時候回應可能增加了文章的深度與廣度，有時候可能完全離題。她曾經討論科幻小說家艾西莫夫的作品，回應衍生到後來卻變成人類的祖先不是猴子以及母愛是否為女性的天職。介面上的回應機制，連讀者的靈光一閃都記錄下來，無論這帶給文本什麼樣的回饋。

部落格書寫介面緊密與出版發表功能相結合的結果，讓書寫者不可分割寫作與讀者之間的關係，書寫者的寫作從題材的選擇、文字的選擇到發表的場合都帶有強烈的讀者意識。書寫者在作品完成前就已經與預設的讀者有互動，也可以說是書寫者與書寫介面的互動，因為介面設計讓熟識或陌生人都輕易地閱讀自己的作品，而書寫者又習於書寫自己的生活，因此書寫反而表現出公開的隱私書寫法，也就是將自己的私事以抽象的文筆公開表達。這也成為部落格上慣常的書寫型態。

小結

研究者對八位部落格使用者進行的觀察與訪談為資料，作為網路書寫理論模式的示例。在速度的寫作方面，研究者證實了，網路書寫從靈感的湧現，到敲擊鍵盤的書寫，以及當中的回顧與修改，在在印證網路書寫介面的速度與人書寫思

維速度的融合。且該融合不止是速度加快，更是思維與寫作其實是在寫作當下同時進行的活動。介面不只是書寫的介面，也是思考的環境，讓書寫者在其上生產文字，構連思維。研究發現，書寫者有靈感的時候希望馬上可以接觸到書寫介面，如果沒有機會寫下來，想法也失去成形的機會。書寫的速度不僅快得幾乎要趕上書寫的速度，甚至有受訪者感覺打字的速度比想的速度還快，或者覺得自己在網路上書寫一直被催促。不管書寫者是否感覺到自己與書寫介面的交互作用，書寫一直以來是人和書寫工具協力合作的行為。只是電腦／網路書寫介面具有強大的功能與工具性，讓書寫者容易感覺到工具的存在與工具內部的邏輯。

另外，研究者也認為網路書寫同時具有社會性的公書寫，與個人的私書寫兩種特性。這看似矛盾的性格可以在部落格找到並存的例子，最明顯的應該是 2005 年熱門的部落格怪癖大串聯。這是部落格上流行的遊戲。部落客首先揭露自己的怪癖，然後在自己的部落格上點名(所以對象是部落格的熟識讀者，同時自己也擁有部落格)，被點名的對象就要在自己的部落格上揭露自己的怪癖，然後點名下一個「受害者」。

從遊戲的在形式和內容上都可以看出部落格作為一個特殊的網路書寫媒體的特性。首先，在形式上，這比較像是通告。不管是否被點名，所有讀者都可以看到該書寫者的自我揭露，並且知道誰是下一個幸運兒或受害者。信件的往返與內容都公諸在網頁上。所以讀者和作者都可以追溯這個通告的過去和未來，並形成可見的連鎖反應。在內容方面，怪癖串連亦展現了部落格在公開和私密之間的雙重性，公開談論自己應該是私密的怪癖，並且公開地串聯起一群人一起談論自己的私密怪癖。被點名的人可以自由選擇是否回信，不過，如果你想當那個點名別人爆料的人，就得先把自己的怪癖爆出來。Blog 怪癖大連結是公開的隱私通告，把自己的私事大刺刺地公開宣揚。

部落格上面的怪癖大連結恰好說明了部落格兼具公開與私密的特質，使用者總是在拿捏公開與個人的尺度。因為怪癖當然是越怪越好，所以書寫自己的怪癖也正是在試探著使用者把自己攤開在網路上面的界線。若非有如此的網路書寫介面，則此種文章沒有機會誕生。介面提供了公開的環境與個人的發表空間，因此書寫者因應了介面的潛能，共同催生出奇特的部落格網路怪癖大串連。